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991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
公告日期	2026年8月28日
公告狀態	新公告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中期（半年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6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6年6月30日
宣派股息	每 股 0.068 RMB
股東批准日期	不適用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股 0.07858 HKD
匯率	1 RMB : 1.15566 HKD
除淨日	2026年9月9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6年9月10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6年9月11日 至 2026年9月17日
記錄日期	2026年9月17日
股息派發日	2026年10月28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鋪
	灣仔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對於任何宣派之股息所適用之代扣所得稅（包括股東類型及適用的稅率）載列於下表。 除下表所列代扣所得稅之外，若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議股息個人所得稅率低於1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照國家稅務總局有關規定代為扣繳個人所得稅；若H股個人股東為
-------------	---

與中國協議股息個人所得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協議的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為扣繳H股個人股東（香港居民、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協議股息個人所得稅率為10%的國家居民）的個人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若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並無達成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居民或與中國協議股息個人所得稅率為20%的國家居民或屬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港股通投資者	20%	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	-----

其他信息

匯率是根據宣派股息日期前五個工作日期間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計算得出的。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波、孫延文，非執行董事為蔣建華、韓緒望、朱梅、王劍峰、趙獻國、李忠猛、韓放、金生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宗文龍、趙毅、尤勇、潘坤華、謝秋野。